

松 开 过 去 的 自 己 · 改 变 一 生 的 结 果

深夜
Be Warm
in the World
暖心



世界那么大，马叛 著

SHIJIE NAME DA, MINGZHONGZHUDING, YUJIAN NI

命中注定遇见你

彻底治愈“青春病”的
另类旅行公路小说

既然相遇&缘何错过
生离死别终成彼此过客



PINE CONES
松果
阅读

青春文学潜力王马叛 / 路过叛逆青春 / 笑到抽筋 / 痛到断肠

吉林摄影出版社



松果
阅读

深夜
Be Warned
in Late Night
暖心

世界那么大，
命中注定遇见你
马叛 著

吉林摄影出版社

· 长春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世界那么大,命中注定遇见你 / 马叛著. -- 长春:吉林摄影出版社,2015.10
(松果阅读)

ISBN 978-7-5498-2419-9

I. ①世… II. ①马…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50117 号

世界那么大,命中注定遇见你 SHIJIE NAME DA, MINGZHONGZHUIDING YUJIAN NI

项目出品 意林松果阅读
著 者 马 叛
出版人 孙洪军
总策划 顾 平 蔡 燕
责任编辑 施 岗
丛书统筹 蔡 燕 黄 磊
策划编辑 黄 磊
特约编辑 黄 磊 刘思遥
设计总监 资 源
封面设计 资 源
美术编辑 金 宇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 数 220千字
印 张 8.25
印 数 1~20000册
版 次 2015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10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摄影出版社
发 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邮 编: 130062
电 话 总编办: 0431-86012616
发行科: 0431-86012602
网 址 www.jlsyc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书 号: ISBN 978-7-5498-2419-9 定 价: 29.80 元

启 事

本书编选时参阅了部分报刊和著作,我们未能与部分作品的文字作者、漫画作者以及插画作者取得联系,在此深表歉意。请各位作者见到本书后及时与我们联系,以便按国家相关规定支付稿酬及赠送样书。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501室《意林》编辑部(100022)

电话:010-5190860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世界那么大，命中注定遇见你

之前听说过一种说法，说每一篇发表在不同杂志上的文章都是一位浪迹天涯的游子，而书的作用就像一个家，有了这个家，这些文章便有了一个安身之处，不用再漂泊无依，从此以后不管过去多少年，一进家门，就能看到他们。

这是一个成长与爱情之家，随着个人的成长变化，我对爱情和人生的领悟也在不断变化，不过不管怎么变化，都离不开一个“诚”字，诚是爱的基石，其次才是个人特长的发挥。

黄蓉爱郭靖，爱的就是一个诚，不然以黄老邪的背景，女儿想嫁个什么样的人都没问题。

我所写的爱情故事里的主人公，大都是像郭靖一样，简单真诚地爱着他心中的蓉儿。只可惜并不是所有的女生都像蓉儿一样可爱，所以结局难免是悲剧的。

我喜欢悲剧，喜欢制造一件美好的艺术品，然后当众砸碎，这种心痛的感觉，可以让人上瘾。但艺术终究是艺术，以艺术的态度对待生活，如同饮鸩止渴，被骂作神经病事儿小，麻烦的是长此以往，可能会一辈子都找不到知己。

所幸我还有许许多多的读者，虽然未曾谋面，但有他们支持着、热爱着我的作品，我想在某种程度上，他们就是我的知己。

鱼和熊掌难以兼得，或许创作者的一生，注定是孤独的、不被理解的，好在我已习以为常。所以“我们的相遇命中注定”这句话，并非指向某段感情，而是指此刻正在阅读此文的你。

这场命中注定的相遇，或许多多少少会让你明白，我们一生中遭遇的所有情感，无论结局如何，都没有对错之分。

相遇过，爱过，已不枉此生。

来日方长，当有一天，我们能坦然面对命运的安排，那么命中注定的那个人，必然会在我们顿悟的下一刻，从天而降。

是为序。

马叛

目录

CONTENTS

香草微儿

127

119

别怕，有我

113

单恋一枝花

浮生如梦

105

没有过去的人

097

087

那年我们十八岁



画缘

075

路过青春路过你

063



053

只有梦想永远闪光

苏小灰

045

日光城

031

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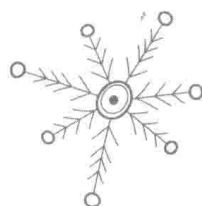
天上掉下个夏姐姐

011

光头女友

001

爱情向左，命运向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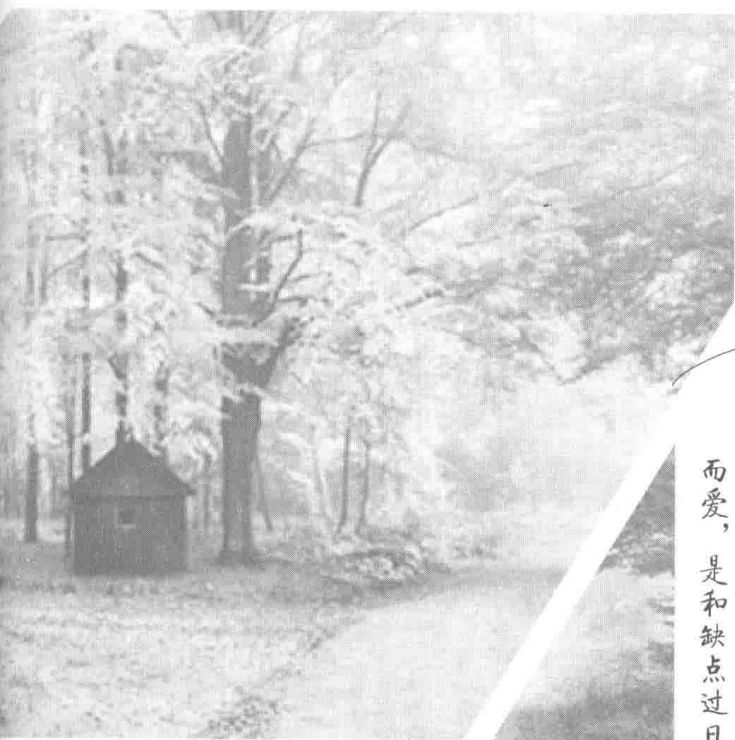
目录

CONTENTS



237	231	221	213	203	193	185	177	167	159	151	141	133
——	——	——	——	——	——	——	——	——	——	——	——	——
命中注定遇见你 (跋)	燃烧青春的尾巴	得不到的永远在怀念	不准孤单	爱太短，命太长	偶像	与光同行	我们再也回不去	公交车上的爱情	被现实扯碎的长着翅膀的心	不会说话的爱情	我走在未知路上，你消失在人海茫茫	阿呆

爱情向左，命运向右



喜欢是跟优点谈恋爱，
而爱，是和缺点过日子。

(1)

和夏初晴在一起之前，任我行的脑海里，从来没有出现过“复合”这两个字。他大男子主义的性格来源于他那不可一世的父亲和逆来顺受的母亲。

从小没少看父母干仗，每次都是父亲摔盘子砸碗，母亲含泪默默收拾，就算是挨了父亲的巴掌，母亲也不曾反抗过一次。反倒是打人骂人扬长而去的父亲像占了理似的出去喝酒取乐，母亲明明吃了亏了理，却还是会低声下气地跟出去求父亲回来，每次父亲都会喝得烂醉，然后吐得到处都是，最后还是母亲收拾。

父亲从来不觉得自己错过，有一次任我行多嘴问父亲为什么这样，父亲说这样有面子，这样才是男人。还跟任我行举例说：“你看看某某，媳妇一吼门都不敢出，你长大了可别学他，一点儿出息没有，我给你取名任我行，就是想让你有点儿脾气，像个男人。”

于是在任我行的字典里，出息、面子、像个男人、有脾气，是大于听话、尊重、和和气气没脾气的。

他甚至无师自通地觉得，只要有出息了，就可以横行无忌，只有横行无忌了，才像个男人。幸好“有出息”这三个字摆在横行无忌之前，所以任我行并没有闯过什么弥天大祸，因为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有出息实在太难了。

而且受母亲的影响，在努力有出息的同时，任我行还一直在寻找一个在他横行无忌后给他收拾烂摊子的女人。

在这样一个崇尚女权的时代，找一个像母亲那样性格的女人，比像父亲期待的那样有出息还难。但这些挫折和难题并不妨碍任我行平时用蛮横解决一切问题。比如在学校冲撞了同学，他从来不会认错求和，哪怕人家叫一帮人来打他，他也是一拳一拳地打到自己没力气为止。

后来遇到自己喜欢的女生，也是逼得对方最后跟他表白，求婚求交往这种沾了求的事情，他一概干不出来。后来跟女朋友吵了架，虽然没有像父亲那样暴力，却永远是一声不吭地闷着头，不会哄哄女孩子，更别说认错求原谅了。

不会哄女孩，不会浪漫，不懂女生那些复杂的小心思，让任我行的感情之路异常坎坷。好在他一直在追求有出息，多年下来也有些成果，所以这些成果也给他带来了不少桃花运，只是没有一个女生能够长久地陪伴在他身边。

(2)

任我行在选文理科的时候犹豫了很久。对于任我行来说，理科意味着有出息，文科意味着有更大概率找到一个像母亲那样的人。尽管他的性格在谈恋爱方面并没有什么优势，但文科班女生多，瞎猫说不定也能碰上死耗子。如果选了理科，跟一群光棍儿在一起，单身一辈子事儿小，要是被别人给带坏了就麻烦了。

最后他还是选了理科，因为父亲说有出息最重要，如果没出息，找到对象也会跑的。父亲的话固然重要，起了决定性作用的却是一个女生。

任我行喜欢这个女生很久了，两个人在一个班，每天任我行一抬头就能看到她。她是任我行从小到大遇到的最像母亲的女生。她长得漂亮，温柔腼腆，从不大声说话，更不会追着男生打闹。但即便如此，还是经常会受到女同学的欺负，她也从来不会跟女同学撕扯，作业本被撕破了，衣服被泼了墨水，也永远只是小声地哭一会儿，然后擦干眼泪继续上课。

有不少男生喜欢她，所以每当她被人欺负的时候，总有人帮她出头。也正是因为总有男生帮她出头，才总有女生欺负她。

任我行从来没有为这个女生出过头，他尽管喜欢她，但就像遇到了寻找了很

多年的灵芝一样，他首先是感到畏惧，怕错过，更怕像以前一样弄错了。到底是真清纯还是装清纯，他想慢慢观察观察。所以这个女生因为不讨女生喜欢而选择了男生多的理科班之后，他也跟着选了理科班。

这个女生就是夏初晴，进了理科班之后，她当之无愧地成了班花。夏初晴被众人捧作班花之后，任我行觉得自己和她的距离反而更远了，虽然进了理科班之后他们俩有缘成为前后座，任我行一伸手就可以摸到夏初晴的头发，但他从来不敢伸手，最多只是在学习之余吸吸鼻子，闻一闻夏初晴身上那股子独特的清香。

这场暗恋一直持续到夏初晴高中毕业。对于任我行来说，高中毕业是一个大转折，他因为夺取了他所在地区的高考状元，受到万众瞩目，不仅有了在无数名校中做选择的权利，也收到了无数女生的表白信。让任我行失望的是，表白信里没有夏初晴的，因为夏初晴考得也不错，虽然不是状元，却也够了上名校的分数线。

然后就在这时发生了让夏初晴，同时也让任我行悔恨一生的事情。

(3)

因为成绩优异，做了多年乖乖女的夏初晴第一次答应跟同学去酒吧喝酒庆祝。这次同学聚会也有人叫了任我行，但作为状元的任我行当时被各种亲戚和学校领导的饭局困住了，因为不知道夏初晴会去，所以一开始任我行并没有对他的这次爽约有什么格外的愧疚。

夏初晴到了酒吧没多久，就被同学下了药，然后被一群混社会的青年摧残。等夏初晴在酒吧厕所的隔间里醒来的时候，同学们都已散去，酒吧也要打烊了。

夏初晴一个人走在凌晨三点多的街头，因为衣衫不整，路过的车辆频频向她打闪光灯，甚至有好色的司机停下车探出头来搭讪。夏初晴觉得寒冷，愤怒，悔恨，但更多的是无可奈何。

她没有报案，到家的时候家人已经睡了，她决定瞒下这件事，自己吞下这苦果。那天带她去酒吧的人也因为害怕，集体噤声，并随后各自去了外地上大学。

夏初晴没有再去上学，“同学”这个词在她的字典里已经跟恶魔画上了等号。她去了南方的城市打工，很多年后被所在工厂的老板看中，做了老板的情人。

而任我行对这一切一无所知，他去了北京读大学，四年里一直挂念着夏初晴，但是这个他昔日暗恋的对象好像人间蒸发了，没有人知道她去了哪里。

大学毕业后，任我行找到了一份非常好的工作，所有人都觉得任我行是个非常有出息的人了，这时候，任我行才有信心回到故乡，一个挨一个地去寻找当年的同学，打听夏初晴的下落。

直到问到一名因为高考成绩太差，高中毕业后就去南方打工，后来赚了点儿钱回来开小卖部的学妹，任我行才知道当年发生的一切。

知道真相后，任我行想如果当年他推掉亲戚和学校领导的饭局，跟着夏初晴去了酒吧，那他的视线一定不会离开夏初晴，夏初晴即使被药晕了也不会出事。

然而现实容不下如果，一切已经发生。任我行除了心痛，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这么多年的别离，加上夏初晴所处的环境，应该已经让夏初晴变得面目全非，任我行不知道该不该去找她。

(4)

听说夏初晴的经历后又过了三年，任我行被公司派到三亚出差。虽然在听说夏初晴的遭遇后任我行没有立刻去找她，但偶尔还是会不由自主地去关注她的行踪。

他知道她在三亚，也通过昔日的学妹要到了她的电话，只是三年来从来没有打过。反倒是那名热心的学妹，对他这个名校毕业的学长格外上心，隔三岔五就会打电话给他，但每一次，他都是在听到与夏初晴有关的事情时才认真去记。

虽然没有见面，但是他很清楚她的生活，他到三亚的时候，她已经跟当年的小老板分了手，自己带着一群野模特儿，在各种展区赚钱，偶尔也会带一些女大学生去酒吧陪酒，总之就是个不太正当的团队的大姐大的感觉。

到三亚后，他虽然时间很充裕，却也没有约她，大部分时间他都用来处理工作，

陪一起来开会的客户，或者去海边散步。直到要走的前一晚，他才打了她的电话。

电话那头的声音很吵，应该是在酒吧。当年这个让夏初晴愤怒伤心的场所，已经成了她常去的地方。夏初晴的声音也有些改变，当年说话怯生生的她，现在张口闭口都带着脏字，偶尔还夹杂着虚伪敷衍的笑，那笑超过了它应该有的分贝，听起来让任我行格外不舒服。但比起这笑和带着脏话的交谈，更让任我行难过的是夏初晴对他的陌生。

夏初晴接到电话听到任我行做自我介绍的时候，沉默了好久，在任我行以为对方回忆起当年彼此的青涩的时候，夏初晴发出的一阵不合时宜的笑打破了任我行的幻想。夏初晴说她不记得跟任我行是同班同学了，但是听之前一起打工的学妹说过任我行，知道任我行这个老乡现在混得不错。

任我行不知道夏初晴是真的忘了自己，还是故意不想再回忆那段改变了她一生的经历。他是当年的高考状元，万众瞩目，当年的同学谁会不知道他呢？她应该只是不想触碰伤疤罢了。

挂电话之前，夏初晴答应跟任我行见个面。前提是任我行去找她，地点就在夏初晴经常出入的酒吧。

从海边的酒店打车到市中心的酒吧的时候，已经是午夜十二点，任我行有生以来第一次感受到了自己的心跳，当年高考的时候都没有紧张过的他，因为即将见到夏初晴，身体都控制不住地颤抖了。

这颤抖持续到他走进酒吧，看到一手夹着烟一手拿着酒杯的夏初晴。比电话里带着脏话和虚伪的笑更让任我行难以接受的是现实里的夏初晴。

她曾经白嫩如煮熟的鸡蛋的皮肤经过三亚的阳光长久的洗礼后变成了小麦色，关节处甚至已经变黑，黑得透亮。但她的五官还是那么精致，身材更加丰满动人。

她已经不是他当年深爱的小姑娘了，有人说人的细胞每七年会全部更换一次，眼前这个成熟的女人，从高中毕业到现在，刚好从任我行的人生里消失了七年。

(5)

任我行刻意不去聊过去，他能感觉到，眼前的女人只顾现在，对过去和未来都不在乎。她不仅活在当下，还有一套自己的人生观和价值观，而她的这套人生观价值观和任我行的相差万里。

但这并不影响任我行喜欢她，他仍旧喜欢她，尽管她变得面目全非。当晚他们就住在了一起，任我行甚至为了她辞掉了无数人羡慕的好工作。

当家乡的人知道任我行和夏初晴在一起之后，那些当年害惨了夏初晴的人，终于忍不住开始散布夏初晴的过去。这些对夏初晴倒是没什么影响，她已经把房子买在了三亚，父母也被她接了过来。

但是任我行的父母，还生活在那个充满了流言蜚语的环境里，他们不能理解儿子为什么要选择这样一个在所有人看来都肮脏无比的女人。即便她曾经也是受害者，但后来没有人逼她她也自暴自弃了，那说明她骨子里就不是什么好人。

于是当年的强奸事件又有了另外一种说法，说夏初晴是主动勾引的那群男生，是她自己喝醉了酒，并没有人给她下药。

任我行的父母一天给他打十二个电话，堪比当年催岳飞撤兵的十二道金牌。但任我行不愿意回去，无论父母说什么，他都不想离开三亚。

虽然和夏初晴的恋爱生活过得并不顺。他曾经幻想的像母亲那样温柔的逆来顺受的女人，在如今的夏初晴身上看不到半点儿影子。两个人有时候因为一些琐事起了争执，夏初晴能直接骂任我行的爹娘，可以说任我行活了二十多年，听过的对自己最难听的辱骂，全都来自夏初晴。

有时候他也不明白自己到底在坚持什么，不明白夏初晴是真的厌恶他，还是脾气使然并无恶意。

任我行曾经幻想的像父亲那样的大男子主义，一点儿也没有体现出来，他甚至开始给夏初晴做饭洗内衣内裤，差不多就要变成像父亲曾经嘲笑过的娘炮男人。

如果说当年的酒吧事件对夏初晴是一场劫难，那夏初晴对任我行来说也是一场劫难。眼看自己的儿子通过多年的努力终于有出息了，现在却在一个女人身上

翻了船，任我行的父母实在忍耐不下，也就去了三亚。

任我行的父亲向任我行承认自己当年做了错误的示范，不该那样去教育任我行，让任我行在男女感情问题上找不到一个正确的榜样。

在任我行的父亲看来，儿子这么做只是为了抗议他当年的教育，抗议他对待任我行的母亲的粗暴无礼。

而任我行的母亲，则是直接找到了夏初晴，先是下跪，然后拿着刀架在自己脖子上，希望夏初晴离开任我行。

一位从来没有跟人翻过脸，从来没有在人面前大声说过话的妈妈，这次为了儿子，几乎用尽了所有的办法。

任我行不为所动，夏初晴却经不住任我行的妈妈的死缠烂打。夏初晴跟任我行提出分手那天，两个人刚好在一起满一年。

(6)

后来的故事大都是关于任我行的，他按着父母的要求娶了本地好人家的女孩为妻，结婚三年后父亲病逝，母亲也瘫痪在床，任我行因为一直不愿意跟妻子同房，导致他们结婚三年还没有孩子。如今父母都要不在了，他提出离婚，母亲那边也不再做阻拦，妻子也早就过腻了和他貌合神离的生活。

离婚后任我行又去三亚找夏初晴，想跟夏初晴复合，一向大男子主义，霸道任性的任我行这次连怎么求夏初晴都想好了，尽管他也知道夏初晴对于他来说，是非常糟糕的选择，但如果不是夏初晴，跟谁在一起他都觉得不对劲。

可惜到了三亚之后，他才知道夏初晴在跟他分手后不久就投了海，被人救上来时已经神志不清，再后来，就成了一个植物人。

成了植物人也好，因为在任我行后来的人生里，夏初晴在别人眼里一直是祸害他的妖精，只要有人提起任我行当初的风光和后来的堕落，就免不了要指责几句夏初晴。成了植物人，就不用再理会这些风言风语。

而任我行的堕落和夏初晴的投海结果差不多，从三亚回家后不久，母亲病逝，

彻底失去约束的任我行开始整天混迹在夜场，和无数乱七八糟的女人交往，变得如同酒池肉林的行尸走肉。

如今他们虽然都还活着，都还不算苍老，但一个成了行尸走肉，一个彻底变成了植物人，关于他们的故事，再也不会再有结果了。

